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宁工信函〔2019〕172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 《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 活动方案》的通知

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机关各处室、事业单位：

根据《自治区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年全区“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宁安办〔2019〕74号）、《国防科工局关于印发2019年军工系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的通知》（科工安密〔2019〕491号）精神，结合我区工业和信息化行业实际，制定《2019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联系人：蔡锦虹 电话：6038372 18009511779

邮 箱：442910591@qq.com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6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2019 年 “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

为切实做好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按照《自治区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全区“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19〕74号）、《国防科工局关于印发2019年军工系统“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的通知》（科工安密〔2019〕491号）要求，结合我厅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安全生产月”活动从2019年6月1日至30日，在全区工业信息化系统和军工配套企业开展，以“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以危险化学品和民爆行业安全为重点，主要开展以下活动：

（一）开展“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和主题宣讲活动。

6月初，举行“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厅领导出席并启动相关活动，部署“安全生产月”活动任务，开展主题宣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广泛宣传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厅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人和民爆企业主要负责人参加宣讲活动。在厅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

号开设“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专栏，网上活动同步启动。向自治区安委办及时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责任单位：军民结合推进处、培训中心、信息中心）

（二）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活动。

6月中旬，由厅安委办和宁夏民爆协会共同主办，邀请区内安全生产专家和消防专家，分别对各级工信部门、全厅干部职工和民爆企业负责人及重要岗位安全生产人员进行安全培训。（责任单位：军民结合推进处、培训中心、宁夏民爆协会）

（三）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

6月16日上午，组织参加由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三级联动，在光明广场联合举办的全区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按照统一时间、统一行动，将“6·16全国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作为宣传教育的重要内容，制作展板和宣传册，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围绕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工业和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知识进行集中宣传，面对面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并现场接受群众的举报。（责任单位：军民结合推进处）

（四）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和科普宣传活动。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要组织相关企业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标准规范宣传普及和知识技能竞赛活动，督促标准规范制度上墙上网，推动企业职工熟悉标准，掌握技能、维护权益。各行业处室要整理

编辑一篇图文并茂的本行业安全生产政策法规知识和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的专题材料，篇幅自定，要具有普及性和警示教育意义，于6月12日前报厅安委办，并在厅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开设的“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专栏发布。可通过行业微信群、QQ群发送安全生产信息和安全事故教训，通过宣传，强化“保安全”就是“保发展”的观念，促进各行业安全形势稳定。（责任单位：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策法规处、工业园区处、节能与综合利用处、信息化推进处、原材料工业处、化工处、装备工业处、消费品工业处、军民结合推进处、信息中心）

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主要内容

“安全生产万里行”与“安全生产月”同步启动，结合全区民爆行业安全隐患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开展相关活动，12月份结束。围绕落实《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2019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方案》和《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对标对表创建工程工作方案〉》等重点工作，由厅安委办组织相关人员和安全生产专家，深入民爆生产、销售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总结推广好的安全管理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和重大安全隐患。

（一）深入开展专项行动。6月底前，按照“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专项行动具体实施方案，结合民爆行业发展实

际和年度工作计划，督促民爆企业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清零销号，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责任。（责任单位：各地有民爆企业的主管部门，军民结合推进处）

（二）开展应急演练活动。8月底前，由厅安委会会同宁夏民爆协会，选择1家民爆重点企业开展一次应急演练示范活动，全区民爆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相关人员参加，其他民爆企业根据这次示范演练情况，在本单位至少开展一次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自救互救演练。演练要坚持贴近实战，注重实效和针对性，不断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优化应急预案，提高民爆行业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军民结合推进处、宁夏民爆协会）

（三）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11月上旬，各民爆行业主管部门和民爆企业要在前期整改的基础上，对专项行动发现的共性问题和突出问题组织实施“回头看”。紧盯国务院安委会对自治区政府2018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行业主管部门检查、企业自查发现的问题，跟踪排查、整改和落实情况，特别对2016年以来国家及自治区民爆行业督导检查、专家指导等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情况，逐一复核、全部“清零”，确保全部整改到位。大力宣传整改行动迅速、措施有力、效果明显的经验做法，曝光整改问题粗枝大叶、敷衍了事、蜻蜓点水的企业，确保安全生产落实到每个环节。（责任单位：军民结

合推进处)

(四)开展“七进”活动。认真贯彻落实《全区工信系统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活动实施方案》，各级工信部门和有关处室要督促指导各行业企业全面落实主体责任，按照有制度、有培训、有活动、有文化、有警示和有标识的“六有”工作任务要求，结合行业和企业特点全面开展“七进企业”活动。各级工信部门和有关处室要按照有培训、有氛围、有专栏、有示范、有保障的“五有”工作任务要求，全面开展“进机关”活动，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列入本单位日常工作，有安排、有落实、有检查、有总结。(责任单位：各级工信部门、厅安委会成员单位)

三、有关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组织指导。“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作为一项全国性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对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以及自治区党委政府安全生产的重大决策部署和相关法律法规，普及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质、营造安全氛围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厅安委办将此活动纳入厅效能考核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内容，请各市工信局，各处室高度重视，指定专人按照本方案要求，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二）搞好统筹，确保活动实效。厅安委办加大“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相关活动的统筹力度，各有关处室要将安全生产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请办公室、培训中心做好培训相关经费和会务保障工作，确保活动有序有效开展。

（三）强化宣传，营造浓厚氛围。厅安委办会同政策法规处、信息中心，协调各行业处室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内容，尤其是要抓住正反两方面典型，予以宣传和公开曝光，推动行业主管部门和企业切实履行责任，进一步增强活动期间安全生产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在全区工信系统营造关心安全、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氛围。

抄送：国防科工局。

